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

**SHOUGANG CONCORD GRAND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0)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中期業績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該等中期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審閱。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收益	4	43,303	37,784
來自供應鏈管理業務之收益	4	1,079,148	—
諮詢服務收入及物業租賃收入	4	1,768	817
<b>總收益</b>		<b>1,124,219</b>	<b>38,601</b>
售後回租安排及諮詢服務成本		(6,031)	(5,992)
供應鏈管理業務成本		(1,066,027)	—
<b>毛利</b>		<b>52,161</b>	<b>32,609</b>
其他收入	5	2,798	10,339
其他收益淨額		—	19
出售開支		(1,346)	(159)
行政開支		(25,443)	(28,257)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變動		500	(1,000)
透過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之公允值變動		517	(55)
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263	1,256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溢利		29,450	14,752
融資成本	7	(1,904)	(1,51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15	(219)	366
除所得稅前溢利		27,327	13,606
所得稅開支	8	(9,405)	(5,124)
期內溢利	6	17,922	8,482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持有人		11,418	2,117
非控股權益		6,504	6,365
		17,922	8,482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已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處理之債務工 具之公允值變動		(222)	(354)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處理之債 務工具時轉撥至損益賬		-	(29)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將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之匯兌差額 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時 重估樓宇		(860)	(34,632)
將一間聯營公司之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 貨幣產生之分佔其他全面收益		38	-
		38	(1,824)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1,006)	(36,839)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6,916	(28,357)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持有人		10,461	(25,712)
非控股權益		6,455	(2,645)
		16,916	(28,357)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0.29	0.0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7,173	22,371
使用權資產		37,823	39,543
投資物業	11	38,600	23,700
無形資產	12	66,955	68,364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5	88,199	91,362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應收款項	13	654,217	771,927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處理之 債務工具		-	15,886
透過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3,364	2,847
預付款項		3,876	4,201
遞延稅項資產		2,404	2,399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902,611</b>	<b>1,042,600</b>
<b>流動資產</b>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應收款項	13	644,896	608,52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4	12,557	36,13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90,155	155,401
存貨		141,662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處理之 債務工具		15,693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4,285	318,818
<b>流動資產總額</b>		<b>1,309,248</b>	<b>1,118,873</b>
<b>資產總額</b>		<b>2,211,859</b>	<b>2,161,473</b>
<b>權益</b>			
股本	17	39,846	39,846
儲備		1,415,592	1,405,791
<b>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b>		<b>1,455,438</b>	<b>1,445,637</b>
非控股權益		325,170	318,352
<b>總權益</b>		<b>1,780,608</b>	<b>1,763,989</b>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已抵押銀行借款	16	107,846	146,995
已收保證按金		-	5,952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07,846</u>	<u>152,947</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3,442	62,014
即期稅項負債		30,984	31,346
已抵押銀行借款	16	156,299	143,308
已收保證按金		11,905	5,952
租賃負債		775	1,917
流動負債總額		<u>323,405</u>	<u>244,537</u>
負債總額		<u>431,251</u>	<u>397,484</u>
總權益及負債		<u>2,211,859</u>	<u>2,161,473</u>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此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中期報告不包括一般收錄於年度財務報告之所有附註。因此，本報告應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以及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期間作出之任何公眾公告一併閱讀。

## 2 會計政策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商品貿易收益之收益確認、存貨及採納下文所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 收益確認

#### 商品貿易收益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鋼材貿易。收益於產品控制權轉移之時間點(即產品交付予客戶且並無可能影響客戶接納產品之未履行責任時)確認。

### 存貨

購買存貨之成本於扣除回扣及折扣後釐定。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之估計成本。

### 本集團採納之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以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採納彼等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 3 估計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於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下文所述存貨撥備除外。

#### 存貨撥備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存貨成本可能無法收回，則存貨成本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倘存貨陳舊及損壞或售價下跌，則存貨成本可能無法收回。倘進行銷售所產生之估計成本增加，存貨成本亦可能無法收回。

### 4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經營決策者從服務角度考慮業務，並根據經調整除所得稅前溢利(扣除未分配收入／開支前)的方法評估經營分部的業績，以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

本集團現時分為四個經營分部：售後回租安排服務、物業租賃服務、資產管理及諮詢服務以及供應鏈管理業務。

期內，本集團將供應鏈管理服務更名為供應鏈管理業務，並更改其對該分部之識別。本集團將其供應鏈管理業務擴展至商品貿易。由於商品貿易為期內之新收入來源，故並無就比較目的重列過往期間分部收益資料。

	售後回租 安排服務 港幣千元	物業租賃 服務 港幣千元	資產管理及 諮詢服務 港幣千元	供應鏈 管理業務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收益	43,303	-	-	-	43,303
來自供應鏈管理服務之收益	-	-	-	7,319	7,319
商品貿易收益	-	-	-	1,071,829	1,071,829
物業租賃收入	-	309	-	-	309
諮詢服務收入	-	-	1,459	-	1,459
分部收益	<u>43,303</u>	<u>309</u>	<u>1,459</u>	<u>1,079,148</u>	<u>1,124,219</u>
分部業績	<u>32,325</u>	<u>829</u>	<u>415</u>	<u>7,178</u>	<u>40,747</u>

	售後回租 安排服務 港幣千元	物業租賃 服務 港幣千元	資產管理及 諮詢服務 港幣千元	供應鏈 管理業務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b>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收益	37,784	-	-	-	37,784
物業租賃收入	-	109	-	-	109
諮詢服務收入 - 隨時間確認	-	-	63	645	708
分部收益	<u>37,784</u>	<u>109</u>	<u>63</u>	<u>645</u>	<u>38,601</u>
分部業績	<u>31,362</u>	<u>(991)</u>	<u>(1,977)</u>	<u>(557)</u>	<u>27,837</u>

	<b>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b>	
<b>分部業績</b>	<b>40,747</b>	27,837
<b>未分配</b>		
中央行政成本	(13,263)	(14,849)
透過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透過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 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517	(55)
其他收入(附註)	554	1,768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處理(「透過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值處理」)之債務工具之收益	-	29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處理之債務工具之減值虧損撥回	-	22
融資成本	(1,009)	(1,512)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溢利	<u>(219)</u>	<u>366</u>
除稅前溢利	<u><b>27,327</b></u>	<u>13,606</u>

附註：未分配其他收入指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處理之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及投資控股公司所持銀行存款。

以下為按經營分部及呈報分部劃分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b>分部資產</b>		
售後回租安排服務	1,549,679	1,576,469
物業租賃服務	39,989	24,718
資產管理及諮詢服務	13,397	71,175
供應鏈管理業務	470,630	274,395
分部資產總額	2,073,695	1,946,757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88,199	91,362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處理之債務工具	15,693	15,886
透過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3,364	2,847
其他未分配資產	30,908	104,621
綜合資產	2,211,859	2,161,473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b>分部負債</b>		
售後回租安排服務	249,405	292,052
物業租賃服務	118	224
資產管理及諮詢服務	171	1,395
供應鏈管理業務	98,327	19,223
分部負債總額	348,021	312,894
未分配已抵押銀行借款	76,747	78,170
其他未分配負債	6,483	6,420
綜合負債	431,251	397,484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之間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予須呈報分部，不包括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處理之債務工具、透過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預付款項)。
- 所有負債均分配予須呈報分部，不包括不屬售後回租安排服務及供應鏈管理業務之未分配已抵押銀行借款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1,280	1,180
- 定期存款	663	4,984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處理之債務工具	412	569
	<b>2,355</b>	6,733
政府補貼(附註)	339	261
其他	104	3,345
	<b>2,798</b>	10,339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政府補貼包括自中國有關部門取得之補貼及獎勵港幣339,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61,000元)，為向本集團支付之激勵金額，毋須且預計不會就此產生任何未來相關成本。

## 6 期內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法律及專業費用	1,332	1,043
僱員福利開支	13,789	16,02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50	1,200
無形資產攤銷	1,454	1,559
使用權資產攤銷	1,726	1,630

##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之利息	6,400	7,390
減：已計入售後回租安排成本之款項	<u>(4,527)</u>	<u>(5,957)</u>
	1,873	1,433
租賃負債利息	<u>31</u>	<u>79</u>
	<u>1,904</u>	<u>1,512</u>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 香港	–	4
– 中國	<u>9,315</u>	<u>342</u>
	9,315	346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香港	33	9
– 中國	<u>(1,214)</u>	<u>(1,029)</u>
	(1,181)	(1,020)
遞延所得稅	<u>1,271</u>	<u>5,798</u>
所得稅開支	<u>9,405</u>	<u>5,124</u>

附註：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千元)	<u>11,418</u>	<u>2,11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3,984,640</u>	<u>3,984,64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u>0.29</u>	<u>0.05</u>

每股攤薄盈利乃透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而計算。由於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每股攤薄盈利。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該等行使價較本公司之股份平均市價高。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港幣12,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6,000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港幣零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305,000元)及賬面值約港幣14,362,000元之樓宇因結束自用而轉撥至投資物業。有關樓宇於轉撥日期之公允值為港幣14,400,000元，導致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重估盈餘港幣38,000元，並於物業重估儲備累計。

## 11 投資物業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位於香港之住宅物業單位	<u>38,600</u>	<u>23,700</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投資物業之未變現收益金額港幣500,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變現虧損港幣1,000,000元)已於損益賬確認。

此外，投資物業約港幣14,400,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零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結束自用時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出。

所有本集團持作賺取租金之物業權益使用公允值模式計算，並分類及計入為投資物業。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值乃按與本集團並無關聯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於該日期進行估值計算。漢華評值有限公司為香港測量師學會登記公司及擁有適當資格及經驗。估值乃參考位於相同位置及環境之類似物業交易價之市場憑證，並資本化物業租賃收入(倘適用)計算。

## 12 無形資產

	商譽 港幣千元	供應鏈 融資平台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b>			
成本	60,032	12,738	72,770
累計攤銷	—	(4,406)	(4,406)
	<u>60,032</u>	<u>8,332</u>	<u>68,364</u>
<b>賬面淨值</b>	<b>60,032</b>	<b>8,332</b>	<b>68,364</b>
<b>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期初賬面淨值	60,032	8,332	68,364
添置	—	34	34
攤銷費用	—	(1,454)	(1,454)
匯兌差額	—	11	11
	<u>60,032</u>	<u>6,923</u>	<u>66,955</u>
<b>期末賬面淨值</b>	<b>60,032</b>	<b>6,923</b>	<b>66,955</b>
<b>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b>			
成本	60,032	12,772	72,804
累計攤銷	—	(5,849)	(5,849)
	<u>60,032</u>	<u>6,923</u>	<u>66,955</u>
<b>賬面淨值</b>	<b>60,032</b>	<b>6,923</b>	<b>66,955</b>

商譽已獲分配至三個獨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包括：

- 售後回租安排服務分部-南方國際租賃有限公司(「南方租賃」)；
- 資產管理及諮詢服務分部-北京首華方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
- 供應鏈管理業務分部-北京京西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確定售後回租安排服務、資產管理及諮詢服務以及供應鏈管理業務所代表之現金產生單位並無出現減值。

### 13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644,896	608,522
非流動資產	654,217	771,927
	<u>1,299,113</u>	<u>1,380,449</u>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應收款償還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644,896	608,522
一至兩年	602,142	576,436
兩至三年	52,075	195,491
	<u>1,299,113</u>	<u>1,380,449</u>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應收逾期款項	-	-
	<u>1,299,113</u>	<u>1,380,449</u>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分析：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應收流動款項(於十二個月內應收)	<b>665,953</b>	629,626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應收非流動款項(於十二個月後應收)	<b>655,331</b>	773,255
	<b>1,321,284</b>	1,402,881
減值虧損撥備	<b>(22,171)</b>	(22,432)
	<b>1,299,113</b>	1,380,449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應收定息款項	<b>797,980</b>	862,040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應收浮息款項	<b>501,133</b>	518,409
	<b>1,299,113</b>	1,380,449

利率代表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採用現行中國人民銀行人民幣貸款利率(「人民銀行貸款利率」)。

於本期間，上述售後回租安排項下應收款項之實際年利率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實際利率		
應收定息款項	<b>5.0厘至12.0厘</b>	5.0厘至12.0厘
應收浮息款項	<b>5.5厘至6.7厘</b>	5.5厘至6.7厘

應收浮息款項的利率於現行人民銀行貸款利率出現變動時重設。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售後回租安排項下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港幣284,591,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321,283,000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之抵押。抵押將於銀行借款償還後解除。

## 14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6,843	3,455
應收票據	5,714	32,677
	<u>12,557</u>	<u>36,132</u>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30日至90日之信用期。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之按賬齡劃分之應收貿易賬款分析。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5,733	3,358
四至六個月	956	97
七至九個月	154	-
	<u>6,843</u>	<u>3,455</u>

## 15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賬面值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91,362	88,361
解散一間聯營公司	-	(1,667)
應佔經營(虧損)/溢利	(219)	1,258
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38	5,273
已收股息	(2,982)	(1,863)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u>88,199</u>	<u>91,362</u>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於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包括商譽約港幣25,748,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5,748,000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釐定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並無減值。

## 16 已抵押銀行借款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b>非即期部分</b>		
已抵押銀行借款	107,846	146,995
<b>即期部分</b>		
已抵押銀行借款	156,299	143,308
	<u>264,145</u>	<u>290,303</u>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按計劃還款日期償還之借款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應償還賬面值：		
一年內	79,552	65,138
一至兩年	96,857	84,419
兩至三年	10,989	62,576
	<u>187,398</u>	<u>212,133</u>

包含須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借款賬面值(列作流動負債)但償還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72,870	72,852
一至兩年	2,902	2,886
兩至三年	975	2,432
	<u>76,747</u>	<u>78,170</u>
	<u>264,145</u>	<u>290,303</u>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港幣76,747,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78,170,000元)及港幣187,398,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212,133,000元)之借款分別以港幣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借款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實際利率：		
浮息已抵押銀行借款	<u>1.10厘至6.00厘</u>	<u>1.18厘至5.00厘</u>

## 17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幣千元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已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u>3,984,639,703</u>	<u>39,846</u>

## 18 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以下資產抵押作為銀行借款之抵押：

- 賬面總值港幣38,600,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23,700,000元)之本集團投資物業及賬面值港幣零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4,549,000元)之本集團樓宇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未償還銀行借款港幣6,747,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8,170,000元)之抵押。
- 賬面值港幣284,591,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321,283,000元)之本集團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應收款項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未償還銀行借款港幣181,446,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212,133,000元)之抵押。
- 賬面總值港幣11,123,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零元)之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未償還銀行借款港幣5,952,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零元)之抵押。

## 19 關連人士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之定義，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為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首鋼控股」)，而首鋼控股則為首鋼集團有限公司(由中國國務院直接控制之國有企業)旗下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本公司及本集團受首鋼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首鋼集團」)控制。與首鋼集團及其他中國政府相關金融機構進行之交易及結餘披露如下：

###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外部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如下所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3,427	4,38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25</u>	<u>27</u>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u>3,452</u></u>	<u><u>4,412</u></u>

(b)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收益(附註(ii))</b>		
首鋼集團之附屬公司	20,269	28,286
首鋼控股之聯營公司	103	—
	<u>20,372</u>	<u>28,286</u>
<b>諮詢服務收入(附註(i))</b>		
首鋼控股之聯營公司	1,306	569
	<u>1,306</u>	<u>569</u>
<b>管理費用開支(附註(i))</b>		
首鋼控股	1,440	1,440
	<u>1,440</u>	<u>1,440</u>
<b>租賃付款(附註(i))</b>		
首鋼控股之附屬公司	1,173	1,173
	<u>1,173</u>	<u>1,173</u>

附註：

- (i) 該等交易根據有關租賃及其他協議進行。
- (ii) 該等交易根據有關售後回租及貸款協議進行，概要如下：
- (1) 根據售後回租協議，南方租賃向滕州東方鋼簾線有限公司(首鋼控股之聯營公司)提供售後回租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為期18個月，自二零二一年六月開始。
  - (2) 本公司與首鋼集團有限公司訂立授信總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地同意提供或促使其附屬公司向首鋼集團有限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本金總額最多為人民幣5,000,000,000元之非承諾授信，為期三年，自二零一八年六月開始。

**(c) 售後回租業務產生的未償還結餘**

包括於附註13所披露的本集團售後回租安排項下應收款項，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來自首鋼集團之附屬公司售後回租安排項下應收款項賬面總值為港幣657,472,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91,440,000元)。

**(d)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包括在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內，應收關連人士款項賬面值為約港幣73,626,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本集團與一名非控股股東(亦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訂立協議，有關本集團附屬公司之減資。減資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完成。該款項為無抵押、須應要求償還及免息。

**(e) 於關連公司之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透過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金融資產包括上市證券首長寶佳集團有限公司(「首長寶佳」)之12,370,000股股份(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370,000股股份)賬面值為港幣3,278,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746,000元)及首程控股有限公司(「首程控股」)之46,000股股份(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000股股份)賬面值為港幣86,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1,000元)。首長寶佳及首程控股為首鋼控股之聯營公司。

**(f) 與其他中國政府相關實體之交易及結餘**

除附註19(b)、19(c)及19(d)所披露與首鋼集團之交易及結餘及附註19(e)所披露於關連公司之投資外，本集團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與屬政府相關實體之若干銀行及金融機構訂立多項交易，包括存款、借款及其他一般銀行融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銀行結存及銀行借款分別由此等政府相關金融機構持有98%及97%(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及97%)。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本公司緊緊圍繞金融服務賦能產業鏈的發展思路，以深耕鋼鐵產業供應鏈金融服務為起點，在服務好首鋼集團上下遊客戶的基礎上，圍繞行業核心企業拓展供應鏈管理與金融服務業務。瞄準鋼鐵產業和國內大型企業集團兩類目標核心企業及其上下遊客戶，本集團經過充分的分析調研，搶抓市場機遇，產品結構持續優化。於回顧期間，集團緊扣發展基礎工作主線，注重資源高效配置，注重效益穩步提高，持續實現營業收入，溢利同比雙增長的經營佳績。

## 主要財務業績指標

主要財務業績指標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變動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b>財務業績</b>			
收益	<b>1,124,219</b>	38,601	2,812%
毛利率(%)	<b>5%</b>	84%	(79%)
– 售後回租安排服務分部	<b>86%</b>	84%	2%
– 供應鏈管理業務分部	<b>1%</b>	不適用	不適用
期間除所得稅前溢利	<b>27,327</b>	13,606	101%
期間溢利	<b>17,922</b>	8,482	111%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	<b>11,418</b>	2,117	439%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b>0.29</b>	0.05	480%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 / (-) 變動
<b>主要財務指標</b>			
總現金	<b>204,285</b>	318,818	(36%)
總資產	<b>2,211,859</b>	2,161,473	2%
總負債	<b>431,251</b>	397,484	8%
銀行借款	<b>264,145</b>	290,303	(9%)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b>1,455,438</b>	1,445,637	1%
流動比率	<b>405%</b>	458%	(53%)
資產負債率	<b>19.5%</b>	18.4%	1.1%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約港幣11,418,000元，與去年同期錄得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約港幣2,117,000元比較，增長約4.4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約為港幣11.2億元，與二零二零年同期約港幣38,601,000元相比，增長約28倍。該增幅主要來自供應鏈管理業務分部收入增加。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之毛利約為港幣52,161,000元，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毛利約港幣32,609,000元比較，增長約60%。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約5%，與二零二零年同期之毛利率約84%比較大幅下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約為港幣11.2億元，與二零二零年同期約港幣38,601,000元相比，增長約28倍。該增幅主要來自供應鏈管理業務分部開展覆蓋鋼鐵產品交易及物流等全流程服務的業務致令收入大幅增加約港幣10.8億元。與此同時，售後回租安排服務分部亦錄得收入增長約港幣5,519,000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之毛利約為港幣52,161,000元，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毛利約港幣32,609,000元比較，增長約60%。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約5%，與二零二零年同期之毛利率約84%比較錄得大幅下降乃主要由於供應鏈管理業務分部之毛利率較低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行政開支約為港幣25,443,000元，與二零二零年同期約港幣28,257,000元相比，減少約10%。該減幅主要由於人工費用減少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約為港幣219,000元(二零二零年：溢利港幣366,000元)，錄得虧損主要受疫情和行業季節性因素影響及為推動業務發展的費用增加所致。公司預期聯營公司業務發展將穩步回升並帶來回報。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0.29港仙(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盈利為0.05港仙)。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致力於通過以供應鏈管理服務、金融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為我們的核心業務及市場競爭優勢，重點圍繞鋼鐵產業和國內大型企業集團兩類目標核心企業集團兩類目標企業及其上下游客戶提供融資租賃、商業保理、供應鏈管理、投融資諮詢服務等組合金融產品，賦予核心企業定制化的金融服務解決方案，滿足核心企業及其上下游產業升級的戰略要求，發揮金融服務賦能實體經濟的重要作用和能力。

於回顧期間，來自售後回租安排服務分部之收入增加約15%至約港幣43,303,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7,784,000元)，而分部業績則錄得溢利約港幣32,325,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1,362,000元)。售後回租安排服務分部之收入及分部業績增加主要由於新項目增長及更靈活使用財務資源致使項目毛利增加所帶動。

於回顧期間，供應鏈管理業務分部之收入大幅增加至約港幣10.8億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645,000元)。供應鏈管理業務分部業績扭虧為盈並錄得溢利約港幣7,178,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港幣557,000元)。供應鏈管理業務分部基於目標企業的業務場景，仔細分析到目標企業所在產業鏈的資金流、信息流、商流、物流等，以最便捷及多樣化的產品解決客戶資金及管理需求，減低產業鏈的交易成本、賦能產業。供應鏈管理業務分部於回顧期間開展了覆蓋鋼鐵產品交易及物流等全流程服務的業務致令本集團的收入及分部業績大幅提升。

於回顧期間，資產管理及諮詢服務分部錄得之收入約港幣1,459,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63,000元)。資產管理及諮詢服務分部業績扭虧為盈並錄得溢利約港幣415,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港幣1,977,000元)。該分部收入增加及分部業績扭虧為盈，主要由於去年年底開展諮詢業務所致。

於回顧期間，來自物業租賃服務分部之收入增加至約港幣309,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09,000元)，而分部業績則錄得溢利約港幣829,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港幣991,000元)。該分部之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出租率上升。分部業績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允值上升。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於回顧期間上升約港幣500,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公允值下跌港幣1,000,000元)。

##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融資活動

本集團一直專注於維持穩定的資金來源，融資安排將儘可能配合業務特點及現金流量情況。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對比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負債比率臚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總借款		
流動借款	<b>156,299</b>	143,308
非流動借款	<b>107,846</b>	146,995
小計	<b>264,145</b>	290,303
總現金	<b>204,285</b>	318,818
總權益	<b>1,780,608</b>	1,763,989
總資產	<b>2,211,859</b>	2,161,473
財務負債比率		
流動比率	<b>405%</b>	458%
資產負債率	<b>19.5%</b>	18.4%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港幣204,285,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18,818,000元)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定值。數額減少主要由於償還銀行借款淨額約港幣26,356,000元以及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約港幣73,038,000元，主要為拓展供應鏈業務所購買存貨所致。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貸款約達港幣264,145,000元，其中約港幣156,299,000元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及約港幣107,846,000元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計十二個月後償還。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取得新增銀行借款約港幣12,240,000元用於供應鏈管理業務。所有貸款均按市場利率計算利息。

##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約港幣1,455,438,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445,637,000元)。該增幅主要由於期內溢利約港幣11,418,000元所致。本公司於回顧期間無發行新股。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約為港幣39,846,000元(已發行普通股約3,984,640,000股)。

##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事項。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下列資產抵押：

- (i) 賬面總值港幣38,600,000元之本集團投資物業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未償還銀行借款港幣6,747,000元之抵押。
- (ii) 賬面值港幣284,591,000元之本集團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應收款項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未償還銀行借款港幣181,446,000元之抵押。
- (iii) 賬面總值港幣11,123,000元之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未償還銀行借款港幣5,952,000元之抵押。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日常業務及投資，而收支乃以港幣及人民幣定值。董事相信，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然而，在必要時，本集團將考慮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外匯風險。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僱員51名(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名)全職僱員(不包括本集團聯營公司之僱員)。本集團主要乃參照市場慣例、個人表現及工作經驗而釐定其僱員之薪酬。本集團向僱員提供之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保險計劃、強制性公積金、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計劃。薪酬組合乃按年或個別檢討。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支付或承諾支付任何款項予任何人士，作為加入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或於加入後之獎勵。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客戶、供應商及股東一直以來給予本集團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人對集團之管理層及員工在期內之努力不懈及齊心協力深表感謝及讚賞。

承董事會命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量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徐量先生(主席)、田剛先生(執行董事)、黃冬林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建勳先生(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興禹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伍文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安殷霖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僅供識別